

长沙市高层次人才服务发展中心

关于开展长沙市第四批“高精尖人才领跑工程” “紧缺急需人才集聚工程”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沙市高精尖人才领跑工程实施细则等“长沙人才政策”配套细则（办法）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7号），做好长沙市第四批“高精尖人才领跑工程”“紧缺急需人才集聚工程”（以下简称“两大重点人才工程”）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截止时间

2022年3月1日

二、申报方式

用人单位注册登录“长沙人才智慧导航”网站（http://www.changsha.gov.cn/csrc_portal/），可在“乐享政策”-“为人才”版块，搜索“高精尖人才领跑工程”或者“紧缺急需人才集聚工程”，找到相应的申报入口进行申报。网上初审通过后，携带申报材料对应的原件资料（含复印件）到单位税务登记所在地的人才服务窗口进行核验。

三、有关事项

1.申报人才、申报单位应符合《长沙市高精尖人才领跑工程实施细则》《长沙市紧缺急需人才集聚工程实施细则》规定的申报条件。

2.申报人才应于2017年6月21日之后从长沙市域外引进(本地军事科研院所不受引进地域限制),且在申报单位工作一年以上。

3.请各区县(市)、园区广泛宣传发动,指导用人单位做好申报工作,确保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于2022年3月8日前完成网上初审和资料核验工作。

4.可关注“长沙人才星梦想”微信公众号,点击才★服务—申报咨询板块—“两大重点人才工程”申报H5,了解申报流程。

联系人:伍璐罗瑜

地址:长沙市岳麓大道218号市政府一办公楼南栋9楼943室

联系电话:0731-88666872

长沙市高层次人才服务发展中心

2021年11月11日